

投标人资格证件审查表

项目名称：聊城市冠县民政局冠县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社会化照料服务项目

投标人名称：山东颐康养老集团聊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张华真*



投标文件内容

序号	核验内容	是否按要求提供：	核验结果 有效√无效划X
1	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彩色扫描件；	是	√
2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彩色扫描件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彩色扫描件；若法定代表人参加，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	是	√
3	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是指提供本单位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银行账户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成立日期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日期之后的月份财务报表）；	是	√
4	近半年内连续大于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以发布公告时间往前推算半年）。是指提供本单位的缴税证明，为税务部门或银行出具的完（缴）税（款）凭证或证明材料扫描件（新成立单位提供成立以来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是	√
5	近半年内连续大于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以发布公告时间往前推算半年）。指政府社会保障资金征收部门出具的单位职工社会保险缴费清单（或专用收据）扫描件或银行、税务部门代收的相关社保凭证扫描件（新成立单位提供成立以来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是	√
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是指提供《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原件彩色扫描件；（格式见附件）	是	√
7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函》；	是	√
8	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彩色扫描件（格式见附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彩色扫描件（格式见附件）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是	√
是否审查合格		<i>合格</i>	
核验人： <i>张华真 韩百欣 江香霞 魏敬 王学斌</i>			

注：①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所列内容酌情进行调整或扩展；②本表仅作方便资格审查使用，须正作于【投标文件】使用；③如果本表内容与资格要求不一致，以资格要求为准。